

泰武鄉	11	
獅子鄉	16	
霧台鄉	8	
牡丹鄉	10	
春日鄉	11	
瑪家鄉	9	
大同鄉	14	
南澳鄉	11	1
海端鄉	9	1
延平鄉	7	2
蘭嶼鄉	7	1
達仁鄉	8	1
金峰鄉	7	1
總計(人)	301	22

●資料來源：衛生署－101 年強化山地原住民鄉遠距醫療門診服務計畫

●時間：民國 101 年 6 月

三、原鄉醫療資源十分匱乏，因此本席爰提案建請衛生署逐年擴大試辦規模，至少以「每年倍增」速度擴大於全國各山地鄉試辦「遠距視訊醫療系統」。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簡東明 蘇清泉 江惠貞
 連署人：吳育仁 張慶忠 潘維剛 林正二 林滄敏
 丁守中 吳宜臻 鄭天財 陳超明 陳學聖
 黃昭順 高金素梅 邱文彥 詹凱臣 陳淑慧
 王進士 廖國棟 蔣乃辛 陳鎮湘 王育敏
 林岱樺 陳雪生 楊玉欣 陳碧涵 盧秀燕
 廖正井 黃文玲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九案，請提案人黃委員文玲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黃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案，請林委員世嘉代表台聯黨團說明提案旨趣。

林委員世嘉：（17 時 9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有鑒於中國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簡稱國台辦）副主任孫亞夫，於今（101）年 12 月 10 日來台參加「台北會談：強化認同互信、深化和平發展」研討會，竟發表「一個中國」、「一中框架」等侵略台灣主權之言論；數次去函陸委會及移民署，要求提供中國國台辦副主任孫亞夫於 12 月 24 日離台之前在台行程，但卻皆以「恕難提供」及「政府資訊公開法第十八條第一項第六款」為由，搪塞而不提供、有藐視國會之嫌。基於政府部門有對立法院報告之責，爰要求日後不論官方或民間團體單

位邀請中國官員來台，陸委會及移民署皆應據實向國會報告，不得有任何推托之詞，規避國會監督。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案：

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有鑒於中國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簡稱國台辦）副主任孫亞夫，於今（101）年 12 月 10 日來台參加「台北會談：強化認同互信、深化和平發展」研討會，竟發表「一個中國」、「一中框架」等侵略台灣主權之言論；數次去函陸委會及移民署，要求提供中國國台辦副主任孫亞夫於 12 月 24 日離台前之在台行程，但卻皆以「恕難提供」及「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第 1 項第 6 款」為由，搪塞而不提供、有藐視國會之嫌。基於政府部門有對立法院報告之責，爰要求日後不論官方或民間團體單位邀請中國官員來台，陸委會及移民署皆應據實向國會報告，不得有任何推托之詞，規避國會監督。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近來中國官員來台頻率增加，皆為民間單位邀請訪台，但中國來台官員卻無遵守來台之規定，屢次發表侵略台灣主權之言論，而移民署卻是怠忽職守、視而不見。

二、黨團於 10 月 23 日去函移民署，要求提供中國海協會副會長鄭立中來台行程，12 月 11 日、12 日及 13 日亦三次去函移民署，要求提供中國國台辦副主任孫亞夫之行程，但皆遭移民署以「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第 1 項第 6 款」為由而拒絕提供。

三、政府部門有責對立法院報告，日後不論官方或民間團體單位邀請中國官員來台，陸委會、移民署皆應據實向國會報告，不得有任何推托之詞，規避國會監督。

提案人：台灣團結聯盟立法院黨團 黃文玲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一案，請提案人陳委員歐珀說明提案旨趣。

陳委員歐珀：（17 時 10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陳歐珀等 11 人，有鑑於日本山梨縣隧道發生「通風系統」的隔板掉落意外，造成重大傷亡，日本政府已於災害發生後，通令全國體檢相同工法之鐵公路隧道，我國許多道路工程技術，多取經自日本，且許多隧道已相當老舊，政府應視日本為前車之鑑，通令全國各級政府、相關部會，針對其所轄之鐵路、公路、自行車道隧道進行安全檢查，避免日本山梨之不幸事件在台灣發生。是否有當，提請公決。

第十一案：

本院委員陳歐珀等 11 人，有鑑於日本山梨縣隧道發生「通風系統」的隔板掉落意外，造成重大傷亡，日本政府已於災害發生後，通令全國體檢相同工法之鐵公路隧道，我國許多道路工程技術，多取經自日本，且許多隧道已相當老舊，政府應視日本為前車之鑑，通令全國各級政府、相關部會，針對其所轄之鐵路、公路、自行車道隧道進行安全檢查，避免日本山梨之不幸事件在台灣發生。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日本中央高速公路山梨縣子隧道水泥天花板崩落，日本境內以類似工法構築的隧道非常可能有同樣品質不良的問題，日本政府已下令對全國這些隧道實施緊急安檢。